

關山鎮災害應變中心災害權責主管機關、開設時機及進駐機關（單位）表

編號	災害種類	進駐編組	開設層級	開設時機	進駐機關
1	風災	民政組	二級	<p>一、中央氣象局發布海上颱風警報後，受颱風外圍環流影響平均風力達七級以上或陣風達十級以上，或未來二十四小時累積雨量達三百五十毫米以上，經本縣情資研判會議小組研判有開設之必要者，報請縣級指揮官同意成立。</p> <p>二、中央或縣災害應變中心已成立或鄉長指示成立時。</p>	由民政組通知建設組、社服組、農業組、警安組、消防組等機關（單位）派員進駐，進行防颱準備及宣導事宜，並得視颱風強度及災情狀況，經報請指揮官同意後，通知其他機關（單位）派員進駐。
			一級	<p>一、氣象局發布海上陸上颱風警報，預測颱風暴風圈將於 18 小時內接觸陸地時。</p> <p>二、中央或縣災害應變中心已成立或鎮長指示成立時。</p>	由民政組通知社服組、建設組、農業組、警安組、消防組、總務組、主計組、衛生組、環衛組、原住民行政組、財務組、水利組、電力搶修組、國軍支援組等防救災編組機關（單位）派員進駐，處理各項災害緊急應變事宜，並得視颱風強度及災情狀況，經報請指揮官同意後，通知其他機關（單位）派員進駐。

2	水災	建設組	三級	<p>一、依據氣象局發布大雨或豪雨特報，本鎮將有局部大雨或豪雨之可能，且可能造成危害時或累積雨量達二百毫米時，經建設組研判有開設必要時。</p> <p>二、中央或縣災害應變中心已成立或鎮長指示成立時。</p>	<p>由建設組通知警安組、衛生組、消防組、農業組、民政組、社服組等防災編組單位，於各單位編組輪值運作（包含例假日），並保持密切聯繫。</p>
			二級	<p>一、經上級指示或氣象局連續發布豪雨特報，二十四小時累計雨量達二百毫米以上，經工程搶修組研判有開設必要者。</p> <p>二、中央或縣災害應變中心已成立或鎮長指示成立時。</p>	<p>由建設組通知民政組、消防組、農業組、警安組、原住民行政組、社服組等防災編組單位派員進駐，並得視災情狀況，經報請指揮官同意後，通知其他機關(單位)派員進駐。</p>
			一級	<p>一、經上級指示或氣象局發布超大豪雨特報且二十四小時累計雨量達三百五十毫米以上。</p> <p>二、氣象局解除海上陸上颱風警報後，仍持續發布超大豪雨特報。</p> <p>三、中央或縣災害應變中心已成立或鎮長指示成立時。。</p>	<p>由建設組通知民政組、財務組、農業組、警安組、消防組、總務組、社服組、衛生組、環衛組、原住民行政組、電力搶修組、工務組、國軍支援組等各防救災編組機關(單位)派員進駐，處理各項緊急應變事宜，並得視災情狀況，經報請指揮官同意後，通知其他機關(單位)派員進駐。</p>

3	震災	民政組	一級	<p>一、有下列情形之一，經民政組分析、研判，並經指揮官同意開設時成立：</p> <p>（一）氣象局發布之地震震度達6級以上者。</p> <p>（二）估計有15人以上傷亡、失蹤，且災情嚴重，亟待救助。</p> <p>二、中央或縣災害應變中心已成立，並推估本鎮將有危害時。</p>	<p>由民政組通知建設組、農業組、社服組、財務組、總務組、主計組、衛生組、環衛組、原住民行政組、消防組、警安組、電力搶修組等各防救災編組機關(單位)派員進駐，處理各項緊急應變事宜，並得視地震災害造成之人員傷亡及災情狀況，經報請指揮官同意後，通知其他機關(單位)、團體派員進駐。</p>
4	重大火災災害	民政組	一級	<p>一、重大火災災害估計有十五人(含)以上傷亡、失蹤，且災情嚴重，有持續擴大燃燒，無法有效控制，亟待救助。</p> <p>二、火災發生地點在重要場所(政府辦公廳舍或首長公館等)或重要公共設施，造成多人傷亡、失蹤，亟待救助。</p> <p>三、經中央災害應變中心或縣災害應變中心指示開設。</p>	<p>由民政組通知警安組、消防組、建設組、社服組、總務組、衛生組、原住民行政組、環衛組等機關(單位)派員進駐，處理各項緊急應變事宜，並得視災情狀況，經報請指揮官同意後，通知其他機關(單位)派員進駐。</p>

5	爆炸 災害	民政組	一級	<p>一、爆炸災害估計有十五人(含)以上傷亡、失蹤，且災情嚴重，有持續擴大燃燒，無法有效控制，亟待救助。</p> <p>二、爆炸發生地點在重要場所(政府辦公廳舍或首長公館等)或重要公共設施，造成多人傷亡、失蹤，亟待救助。</p> <p>三、經中央災害應變中心或縣災害應變中心指示開設。</p>	<p>由民政組通知警安組、消防組、建設組、社服組、總務組、衛生組、原住民行政組、環衛組等機關(單位)派員進駐，處理各項緊急應變事宜，並得視災情狀況，經報請指揮官同意後，通知其他機關(單位)派員進駐。</p>
6	旱災	農業組	三級	<p>一、公共給水缺水率達 30% 以上</p> <p>二、農業給水缺水率介於 50% 以上</p>	<p>由農業組通知警安組、民政組、消防組、社服組、衛生組、原住民行政組、總務組等機關(單位)派員進駐，處理各項緊急應變事宜，並得視災情狀況，經報請指揮官同意後，通知其他機關(單位)派員進駐或得以定期召開工作會議方式運作。</p>

			二級	<p>三、 公共給水缺水率達 20 置 30%</p> <p>四、 農業給水缺水率介於 40 置 50 %</p>	<p>由農業組通知警安組、民政組、消防組、社服組、原住民行政組、衛生組、總務組、水利組、自來水搶修組等機關(單位)派員進駐，處理各項緊急應變事宜，並得視災情狀況，經報請指揮官同意後，通知其他機關(單位)派員進駐或得以定期召開工作會議方式運作。</p>
			一級	<p>一、 公共給水缺水率達 10 置 20%</p> <p>二、 農業給水缺水率達 30 置 40%</p>	<p>由農業組通知警安組、民政組、消防組、社服組、原住民行政組、衛生組、總務組、水利組、自來水搶修組等機關(單位)派員進駐，處理各項緊急應變事宜，並得視災情狀況，經報請指揮官同意後，通知其他機關(單位)派員進駐或得以定期召開工作會議方式運作。</p>

7	公用 氣體 與油 料管 線輸 電線 路災 害	建設組	一級	<p>一、公用氣體與油料管線災害估計有下列情形之一，經工程搶修組研判有開設必要者：</p> <p>(一) 有十五人以上傷亡、失蹤，且災情嚴重，有持續擴大蔓延，無法有效控制者。</p> <p>(二) 污染面積達一平方公里以上，無法有效控制者。</p> <p>二、輸電線路災害估計有十五人以上傷亡、失蹤或十所以上一次變電所（含配電變電所）全部停電，預估在四十八小時內無法恢復正常供電，且情況持續惡化，無法有效控制者，經工程搶修組研判有開設必要者。</p> <p>三、經中央或或縣災害應變中心指示開設。</p>	<p>由建設組通知警安組、農業組、消防組、社服組、民政組、衛生組、原住民行政組、環衛組、總務組等單位等機關(單位)派員進駐，進行各項緊急應變事宜，並得視災情狀況，經報請指揮官同意後，通知其他機關(單位)派員進駐。</p>
---	---	-----	----	--	--

8	寒害	農業組	一級	<p>一、中央氣象局發布臺灣地區平地氣溫將至攝氏六度以下，連續二十四小時之低溫特報，有重大農業損失等災情發生之虞，經農業組研判有開設必要，並經指揮官同意開設。</p> <p>二、經中央或縣災害應變中心指示開設。</p>	<p>由農業組通知衛生組、民政組、原住民行政組、環衛組、總務組等機關(單位)派員進駐，進行各項災害緊急應變事宜，並得視災情狀況，經報請指揮官同意後，通知其他機關(單位)派員進駐。</p>
9	土石流	農業組	一級	<p>一、土石流災害估計有十五人傷亡、失蹤，且災情嚴重，經農業組研判有開設必要，並經指揮官同意開設。</p> <p>二、經中央或縣災害應變中心指示開設。</p>	<p>由農業組通知社服組、建設組、民政組、警安組、消防組、總務組、主計組、衛生組、環衛組、原住民行政組、財務組、水利組、電力搶修組、國軍支援等機關(單位)派員進駐，進行各項緊急應變事宜，並得視災情狀況，經報請指揮官同意後，通知其他機關(單位)派員進駐。</p>

10	空難	民政組	一級	<p>一、航空器運作中發生事故，估計有十五人以上傷亡、失蹤，且災情嚴重，經建設組研判有開設必要，並經指揮官同意開設。</p> <p>二、經中央或縣災害應變中心指示開設。</p>	<p>由民政組通知警安組、消防組、社服組、建設組、衛生組、環衛組、總務組、國軍支援組等機關(單位)派員進駐，進行各項緊急應變事宜，並得視災情狀況，經報請指揮官同意後，通知其他機關(單位)派員進駐。</p>
11	陸上 交通 事故	警安組	一級	<p>一、本鄉轄境公路、鐵路有下列情形之一，經警察組研判有開設之必要者：</p> <p>(一) 估計有十五人以上傷亡、失蹤，且災情嚴重，有擴大之虞，亟待救助。</p> <p>(二) 重要交通設施嚴重損壞，造成交通阻斷者。</p> <p>二、經中央或縣災害應變中心指示開設。</p>	<p>由警安組通知消防組、建設組、社服組、民政組、衛生組、總務組、工務組、國軍支援等機關(單位)派員進駐，進行各項緊急應變事宜，並得視災情狀況，經報請指揮官同意後，通知其他機關(單位)派員進駐。</p>

12	毒性 化學 物質 災害	環衛組	一級	<p>一、本鄉轄境內有下列情形之一，經清潔組研判有開設之必要者：</p> <p>(一) 毒性化學物質災害估計有十五人以上傷亡、失蹤，且災情嚴重，有擴大之虞，亟待救助。</p> <p>(二) 污染面積達一平方公里以上，無法有效控制。</p> <p>二、經中央或縣災害應變中心指示開設。</p>	<p>由環衛組通知民政組、警安組、農業組、建設組、社服組、衛生組、消防組、總務組、國軍支援等機關(單位)派員進駐，進行各項緊急應變事宜，並得視災情狀況，經報請指揮官同意後，通知其他機關(單位)派員進駐。</p>
13	生物 病原 災害	衛生組	二級	<p>國內傳染病之發生超過預期，且可能造成民眾身體及財產之重大損失。</p>	<p>由衛生組成立緊急應變小組，進行各項災害緊急應變事宜，並得視災情狀況，經報請指揮官同意後，通知其他機關(單位)派員進駐。</p>
			一級	<p>一、國內傳染病之發生超過預期，且可能造成民眾身體及財產之重大損失。</p> <p>二、經中央或縣災害應變中心指示開設。</p>	<p>由衛生組通知民政組、警安組、環衛組、社服組、建設組、消防組、總務組、國軍支援等機關(單位)派員進駐，進行各項災害緊急應變事宜，並得視災情狀況，經報請指揮官同意後，通知其他機關(單位)派員進駐。</p>

14	動物 疫災	農業組	一級	<p>一、本鎮發生甲類或人畜共通之動物傳染病時，經評估有必要成立時。</p> <p>二、國內或鄰近縣市發生甲類或人畜共通之動物傳染病有擴散蔓延之虞時。</p> <p>三、經中央或縣災害應變中心指示開設。</p>	<p>由農業組通知民政組、衛生組、環境保護局、警安組、消防組等機關（單位）派員進駐，進行各項災害緊急應變事宜，並得視災情狀況，經報請指揮官同意後，通知其他機關（單位）派員進駐。</p>
15	森林 火災	農業組	一級	<p>一、森林火災被害面積達五十公頃以上時，經農業組研判有開設必要者。</p> <p>二、經中央或縣災害應變中心指示開設。</p>	<p>由農業組通知警安組、消防組、總務組、衛生組、環衛組、民政組及國軍支援等機關（單位）派員進駐，處理各項緊急應變事宜，並得視災害影響程度及災情狀況，經報請指揮官同意後，通知其他機關（單位）派員進駐。</p>
16	砂塵 災害	建設組	三級	<p>空氣品質 PSI 不良時，且 PM₁₀ 為 150 微克/立方公尺($\mu\text{g}/\text{m}^3$)時。</p>	<p>由建設組通知消防組及水利組派員進駐，進行各項災害緊急應變事宜，並得視災情狀況，經報請指揮官同意後，通知其他機關(單位)派員進駐。</p> <p>(三級開設後，至少須持續 4 小時，並視揚塵污染程度解除)</p>

			二級	<p>一、空氣品質 PSI 非常不良時，且 PM₁₀ 為 350 微克/立方公尺 (μg/m³) 時。</p> <p>二、縣長指示成立。</p>	<p>由建設組通知環衛組、農業組、衛生組、水利組、民政組等機關(單位)派員進駐，進行防制準備及宣導事宜，並得視風砂揚塵強度及災情狀況，經報請指揮官同意後通知其他機關(單位)派員進駐。</p> <p>(二級開設後，至少須持續 4 小時，並視揚塵污染程度解除)</p>
			一級	<p>一、空氣品質 PSI 有害時，且 PM₁₀ 為 420 微克/立方公尺(μg/m³)時。</p> <p>二、縣長指示成立。</p>	<p>由建設組通知各權責機關(單位)派員進駐，處理各項災害緊急應變事宜，。</p> <p>(一級開設後，至少須持續 4 小時，並視揚塵污染程度解除)</p>